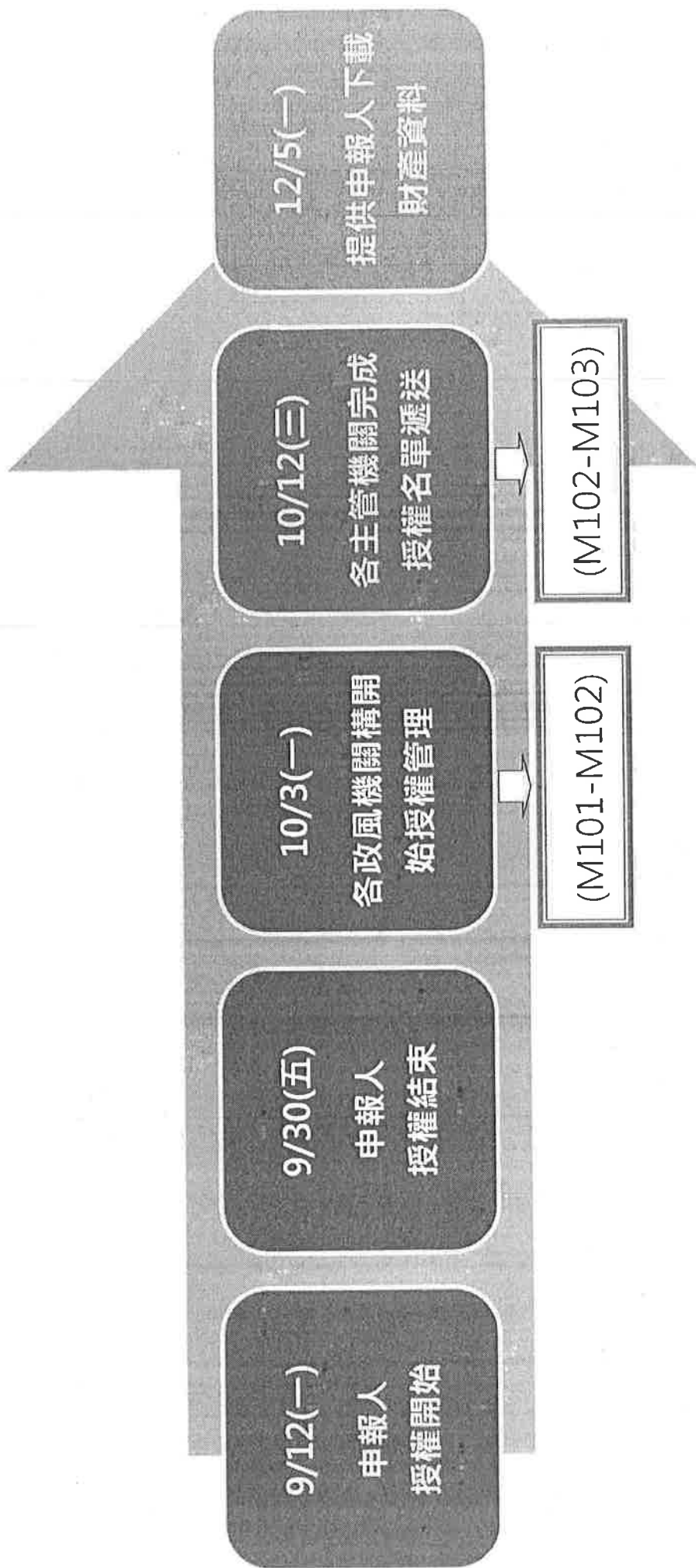


# 105 年定期申報授權作業時程表



1. 申報基準日：105 年 11 月 1 日；提供申報人下載財產資料：105 年 12 月 5 日。
  2. 申報人授權作業：105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30 日（9/15-9/18 中秋節放假）。
  3. 授權名單管理期間：105 年 10 月 3 日至 10 月 12 日（10/12 各主管機關下班前完成授權名單遞送）。
- ★監察院申報人授權作業：105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12 日。



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提供申報人財產資料  
辦理財產申報（定期申報）應注意事項

105.8.5

1. 申報人及其配偶為辦理 105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定期申報事宜，授權同意政風機構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提供申報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於 105 年 11 月 1 日申報日當日之土地、建物、船舶、汽車、航空器、存款、有價證券、其他具相當價值財產、保險及債務等財產相關資料予申報人，填載於財產申報網路系統 105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中不動產、存款及有價證券等欄位，並請自行登載財產申報系統未（無法）提供之財產資料後，上傳完成申報。  
 （※請注意：受查詢機關(構)隨時會有增減，該等機關(構)所能提供之財產相關資料亦將視其配合狀況及網路申報軟體限制等因素而有無法提供情事；且政風機構係基於「服務」之立場辦理授權事項，故申報人仍應善盡查詢、溝通及檢查義務，確認申報資料正確無訛後提出申報，否則仍難解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12 條第 3 項故意申報不實之責任。）
2. 本項服務之申報類別：定期申報。
3. 有意願接受本項服務之申報人，務必以 11 月 1 日為申報(基準)日，於同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定期申報。（※本項服務係以 11 月 1 日為財產資料查詢基準日。）
4. 本（105）年度授權期間：105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30 日。
5. 僅提供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碼」進行授權查調財產資料服務。
6. 下載(執行)最新版申報軟體：至「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首頁 <https://pdis.moj.gov.tw>，下載(或更新)最新版 PDIS 申報程式後，開始授權操作。（※申報人可能因服務機關公務電腦使用權限問題，而無法直接以公務電腦下載（執行或更新）申報程式進行授權或申報，此情形請洽服務機關資訊人員或系統管理者；惟建議以非公務電腦下載申報程式操作較妥適。）
7. 登入方式：點選授權下載財產資料/申報人須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請確認自然人憑證是否在有效期限內。）
8. 登入系統後，請申報人務必詳閱授權事項、注意事項及附表內容，勾選  我已閱讀，並按確認。
9. 進入授權下載財產資料編輯畫面，開始編輯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此步驟為必要程序），每筆資料編輯完成後須按新增（亦可修改或刪除）鈕，勾選此

致機關（授權時之受理申報機關(構)），並開始進行授權作業。（※請申報人務必確認子女是否已成年。）

10. 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 (1) 申報人本人之基本資料來自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後台管理端，申報人無法逕行修改，如有錯誤，請立即洽服務機關政風單位更正。
- (2) 申報人及配偶二人線上授權方式：申報人本人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成功後，請先退出憑證，再插入配偶自然人憑證進行授權。（※申報人之配偶如須採紙本授權，請點按畫面右方「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授權書」，紙本授權書經授權人親自簽章後，請送交服務機關政風機構登打授權資料。）
- (3) 未成年子女之授權方式：完成申報人本人及配偶之授權後，系統將同步對未成年子女進行授權。
- (4) 單親身分之授權方式：請勾選畫面右方「單親撫養」選項，系統將自動對未成年子女進行授權。
- (5) 申報人（及配偶）各別授權後，務必點按畫面正下方【授權送出】按鈕，始完成授權作業。「授權送出」成功後，畫面右下方會顯示近期授權送出時間。
- (6) 若申報人本人或配偶其中 1 人點按取消授權，則未成年子女之授權將同步取消。

11. 下載財產資料申報期間：105 年 12 月 5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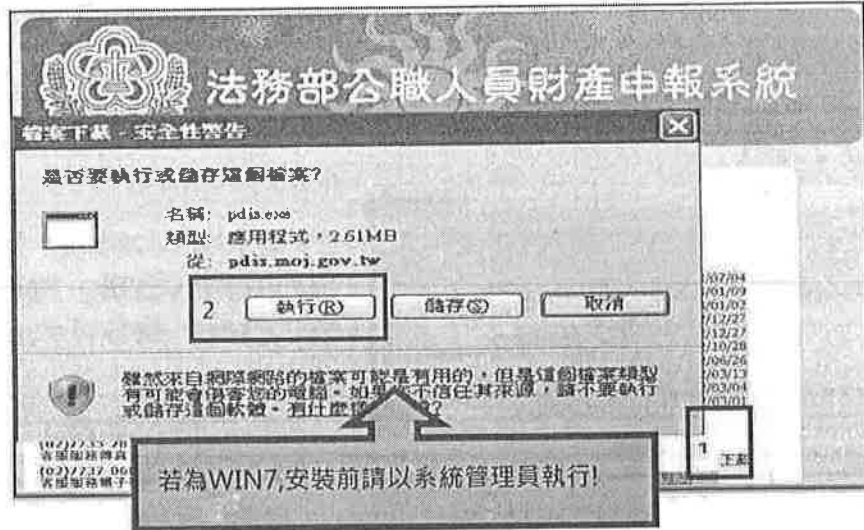
12. 請申報人於前揭期間內，至「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首頁 <https://pdis.moj.gov.tw>，下載(或更新)最新版 PDIS 申報程式，並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開始下載財產資料。下載前請務必詳閱下載財產資料注意事項及附表內容（確認財產資料來源），勾選  我已閱讀，並按確認；下載後請自行核對、更正及登載財產申報系統未（無法）提供之財產資料，並再次使用財產申報網路系統上傳 105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表，於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定期申報。

13. 授權查調財產期間如因職務異動致受理申報機關(構)變動時，同意由新受理申報機構提供查調財產資料。

14. 申報人下載及操作申報軟體如有疑問，請多利用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首頁之客服專線：(02) 7735-2811、客服服務傳真：(02)7737-0861、客服服務電子郵件信箱：moj@tradevan.com.tw 進行諮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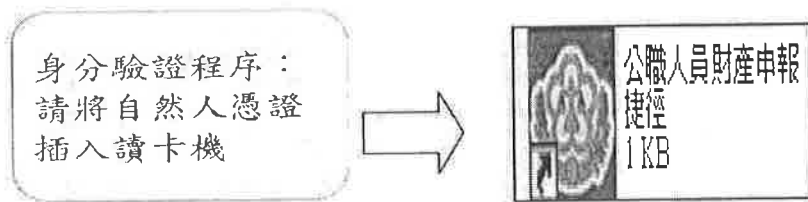
### 財產申報資料授權作業操作說明

#### 步驟一：下載財產網路申報軟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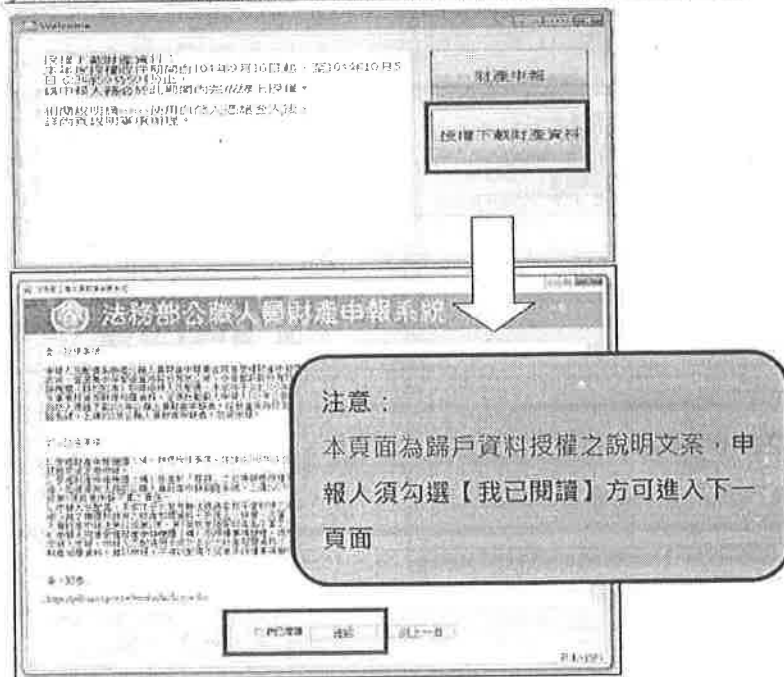
1. 於 105 年度授權期間：  
105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30 日 進入本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https://pdix.moj.gov.tw>
2. 點選「下載」進行財產網路申報軟體下載。

#### 步驟二：登入財產網路申報系統



1. 將自然人憑證插入讀卡機。
2. 再點選桌面的網路申報圖示，即可進入申報系統。
3. 依系統指示輸入 PIN 碼及身分證字號。

#### 步驟三：下載財產資料授權/閱讀授權注意事項



1. 選擇「授權下載財產資料」。
2. 詳閱授權事項、注意事項及附表（提供下載財產項目及資料來源一覽表）內容，並勾選「我已閱讀」，按確認後始可進入授權作業。

步驟四：辦理授權，申報人應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確認基本資料，

配偶可採自然人憑證授權（步驟四-1）或紙本授權（步驟四-2）

※僅提供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碼」進行授權服務。

步驟四-1：辦理授權/上傳一情形 1：申報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未成年子女自動同步授權）

管理	種類	姓名	身分證或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本人	吳嘉	F126138238	
授權	子	小嘉	F122913131	
	女	小美	F298371313	

申報人本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線上授權，操作方式如下：

1. 第一次進入頁面，下方名單預設帶出本人資料，請確認基本資料無誤。
2. 須自行編輯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每筆資料編輯完成後須按新增，亦有修改、刪除按鈕供自行更修。
3. 並勾選此致機關（授權時之受理申報機關），並開始進行授權作業。
4. 請申報人務必確認子女是否已成年（以 11 月 1 日為申報基準日），及詳閱畫面右方「注意事項」，即可正確辦理授權。
5. 點選申報人本人「授權」按鈕（系統即變更文字為「取消授權」；且顯示「授權時間」）（詳左圖 1）。
6. 退出申報人自然人憑證，改插入配偶自然人憑證，並點選配偶之「授權」按鈕。
7. 雙方授權後，未成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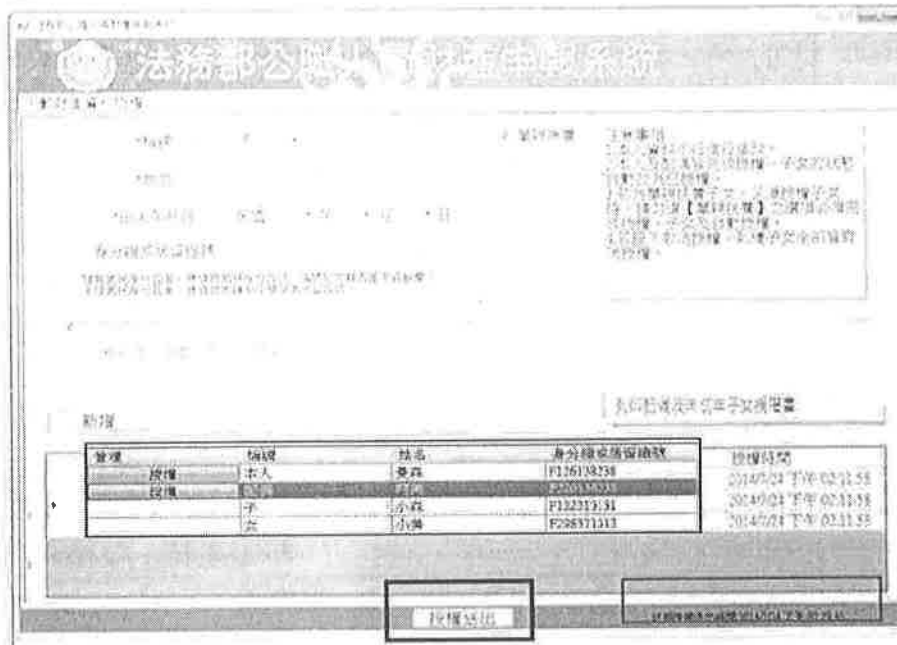
圖 1

管理	種類	姓名	身分證或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取消授權	本人	吳嘉	F126138238	2016/04/25 下午 03:11:41
取消授權	子	小嘉	F122913131	2016/04/25 下午 03:11:48
	女	小美	F298371313	2016/04/25 下午 03:11:48

子女同步授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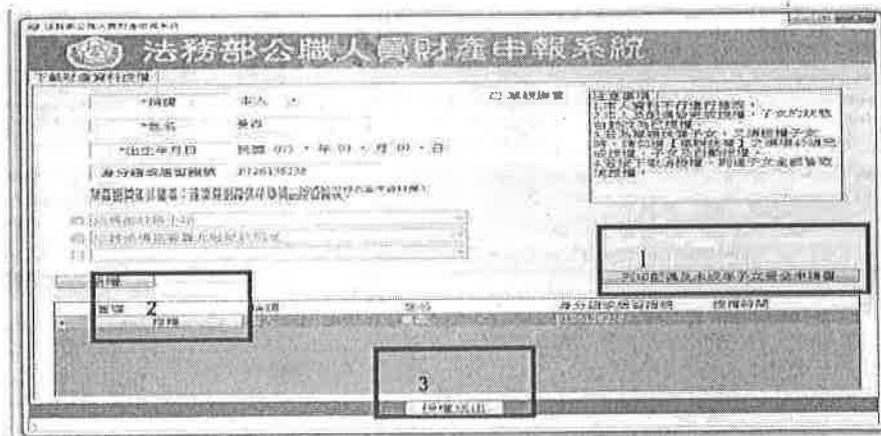
8. 申報人及配偶各別授權後，務必點按畫面正下方【授權送出】按鈕，始完成授權作業。「授權送出」成功後，畫面右下方會顯示近期授權送出時間(詳左圖 2)。

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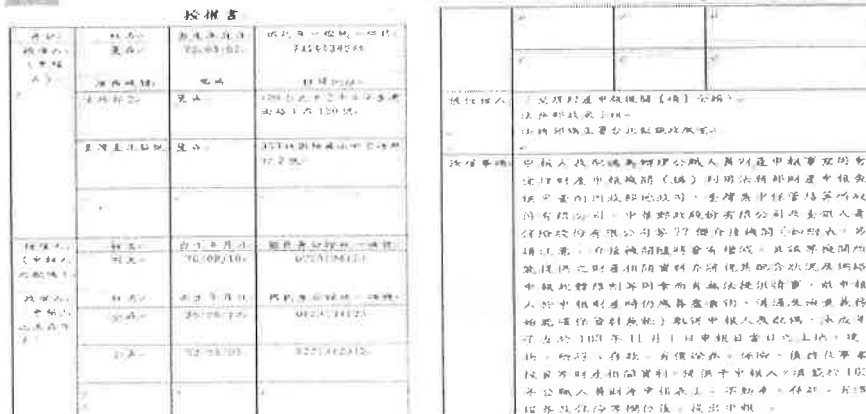
步驟四-2：辦理授權/上傳一情形 2：申報人配偶不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而採用紙本授權

圖 1



1. 同步驟四-1 之 1.
2. 同步驟四-1 之 3.
3. 如申報人配偶採紙本授權，請申報人列印授權書後(左圖 1)，再於授權書之 WORD 檔內編輯完成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申報人務必點按畫面正下方【授權送出】按鈕，始完成授權作業。

圖 2



4. 本人及配偶應於紙本授權書正本親自簽名蓋章，送交受理申報政風機構登打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詳左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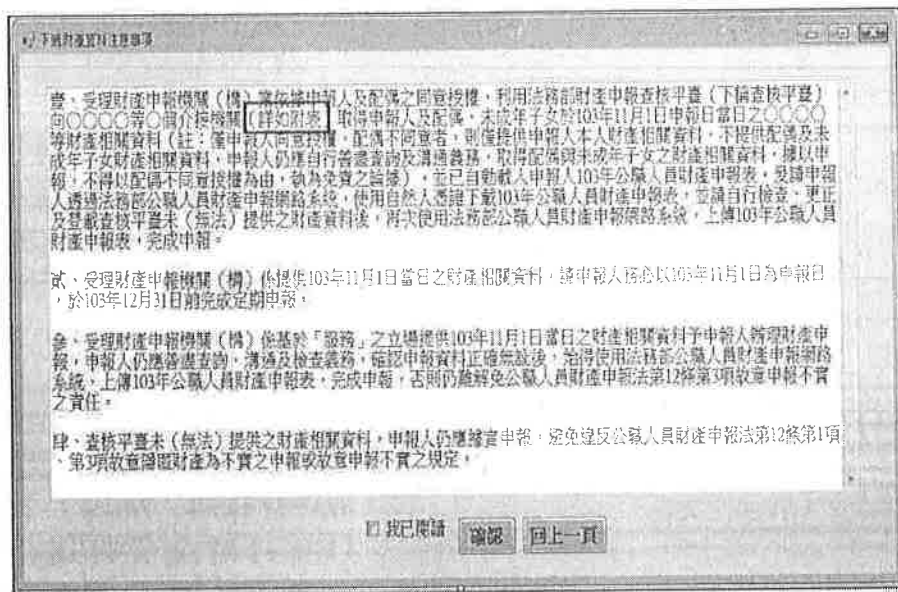






## 授權後下載財產資料作業操作說明

### 步驟一：詳閱下載財產資料注意事項



1. 下載財產資料申報期間：105年12月5日起至12月31日進入本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https://pdis.moj.gov.tw>

- 系統會跳出此視窗。
2. 詳閱注意事項及確認附表(提供下載財產項目及資料來源一覽表)，並勾選「我已閱讀」，按確認後始可進入下載作業。

### 步驟二：預覽11月1日財產資料



- 可先針對將下載之資料進行預覽，俾確無誤後，再按下方「下載11月1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鈕進入申報軟體。

### 步驟三：下載11月1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



1. 按「下載11月1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鈕進入申報軟體，並以11月1日為申報基準日進行申報，不可更動申報基準日，因申報人及其配偶為辦理104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定期申報事宜，授權同意政風機構透過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提供申報人之財產資料，係以11月1日為申報基準日之財產資料。

2. 請自行登載財產申報系統未（無法）提供之11月1日財產資料後，上傳完成申報。

### 其他作法：略過，自行登打財產資料進行申報

若選擇按鈕「略過，自行登打財產資料進行申報」，則系統不會帶入任何財產資料，申報人須自行登載所有自行查詢之財產資料。

※請注意：受查詢機關(構)隨時會有增減，該等機關(構)所能提供之財產相關資料亦將視其配合狀況及網路申報軟體限制等因素而有無法提供情事；且政風機構係基於「服務」之立場辦理授權事項，故申報人仍應善盡查詢、溝通及檢查義務，確認申報資料正確無訛後提出申報，否則仍難解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12條第3項故意申報不實之責任。

法務部 廉政署  
AGENCY AGAINST CORRUPTION  
MINISTRY OF JUSTICE

乾淨政府 誠信社會  
透明台灣 廉潔家園

PPDIS SYSTEM  
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 財產資料授權 及下載作業 操作說明(申報人端)

法務部廉政署 防貪組廉政規範科

法務部 廉政署

## 前置作業-操作環境確認

### 作業系統




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Version 2002  
Service Pack 3

作業系統:  
**XP/Win7/Vista**

電腦:  
Intel(R) Core(TM) i3 CPU  
M 370 @ 2.40GHz  
900 MHz, 1.86 GB 的 RAM  
具體位置連結

### 瀏覽器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8**

版本: 8.0.6001.18702  
加密強度: 128 位元  
安全通知區: 0/13/5/0/0/0/0  
受保護模式: 0

**IE6以上**

當您本電腦以本作業系統與本系統連線時，系統將蒐集您的電腦  
資訊以支援本系統功能，若可能您的電腦資訊將與本系統之法律  
顧問進行諮詢。

確定 系統資訊

©2009 Microsoft Corporation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前置作業-操作環境確認

**字型(XP)**

顯示  
如要更改螢幕顯示字體大小，請前往「控制面板」>「外觀及主題」>「字體」。

顯示  
如要更改螢幕顯示字體大小，請前往「控制面板」>「外觀及主題」>「字體」。

**設定96DIP**

**字型(WIN7)**

顯示  
如要更改螢幕顯示字體大小，請前往「控制面板」>「外觀及主題」>「字體」。

顯示  
如要更改螢幕顯示字體大小，請前往「控制面板」>「外觀及主題」>「字體」。

**設定小100%**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前置作業-系統登入作業

**自然人憑證**

- (1)憑證需在有效期限內，憑證若過期，請至內政部憑證管理中心即可查詢或展期。
- (2)受理申報單位須在後台管理系統建立資料完成。

**帳號密碼**

- (1)請至<https://pdis.moj.gov.tw>申請密碼。
- (2)受理申報單位須在後台管理系統建立資料完成。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前置作業-申報軟體安裝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檔案下載 - 安全性警告

是否要執行此儲存設備檔案?

名稱: plr.exe  
類型: 應用程式, 261KB  
URL: plr.exe.gov.tw

3 執行 儲存 取消

電腦若為WIN7環境, 安裝前請以系統管理員執行!

2 上一步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前置作業-申報軟體安裝

安裝 -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是否使用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安裝程式  
此安裝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安裝的軟體!  
請讀取安裝說明, 因為所有安裝的步驟都在此。  
[上一步] [下一步] [取消]

1

安裝 -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選擇安裝位置  
請選擇安裝位置。  
[C:\Program Files] 是預設位置。  
[下一步] [上一步] [取消]

2

安裝 -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選擇安裝位置  
請選擇安裝位置。  
[C:\Program Files] 是預設位置。  
[下一步] [上一步] [取消]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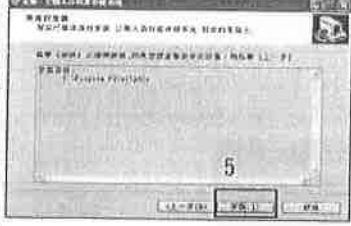
安裝 -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選擇安裝位置  
請選擇安裝位置。  
[C:\Program Files] 是預設位置。  
[下一步] [上一步] [取消]


4

法務部廉政署


前置作業-申報軟體安裝



5




6




7

★務必確認系統為最新版本

法務部廉政署

系統登入作業



PDS4027C.EXE  
Setup Launcher  
Trade-Yen

PDS700.EXE  
Setup Launcher  
Trade-Yen

新北市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捷徑  
2 KB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捷徑  
1 KB

申報軟體捷徑在桌面，請按滑鼠左鍵點擊兩下，即可登入！

法務部廉政署



前置作業-系統登入作業

自然人憑證登入

帳號密碼登入

法務部廉政署



法務部廉政署

乾淨政府 誠信社會  
透明台灣 廉潔家園

授權作業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一：下載財產申報軟體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1. 於本(105)年度授權期間：105年9月12日至9月30日進入本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2. 若為WIN7,安裝前請以系統管理員執行!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二：登入財產網路申報系統

身分驗證程序：  
請將自然人憑證插入讀卡機



1. 將自然人憑證插入讀卡機。
2. 再點選桌面的網路申報圖示，即可進入申報系統。
3. 依系統指示輸入PIN碼及身分證字號。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三：下載財產資料授權/閱讀  
授權注意事項

注意：  
本頁面為歸戶資料授權之說明文案，申報人須勾選【我已閱讀】方可進入下一頁面

選擇「授權下載財產資料」。

詳閱授權事項、注意事項及附表（提供下載財產項目及資料來源一覽表）內容，並勾選「我已閱讀」，按確認後始可進入授權作業。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四：辦理授權

**申報人** 應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確認基本資料

**配偶** 可採自然人憑證授權（步驟四-1）或紙本授權（步驟四-2）

★僅提供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碼」進行授權服務

法務部廉政署



### 步驟四-1：辦理授權/上傳

**情形1：申報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未成年子女自動同步授權）**



法務部廉政署

申報人本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線上授權，操作方式如下：

1. 第一次進入頁面，下方名單預設帶出本人資料，請確認基本資料無誤。
2. 須自行編輯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每筆資料編輯完成後須按新增，亦有修改、刪除按鈕供自行更修。
3. 並勾選此致機關（授權時之受理申報機關），並開始進行授權作業。



### 步驟四-1：辦理授權/上傳



法務部廉政署

4. 請申報人務必確認子女是否已成年(以11月1日為申報基準日)，及詳閱畫面右方「注意事項」，即可正確辦理授權。
5. 點選申報人本人「授權」按鈕（系統即變更文字為「取消授權」；且顯示「授權時間」）。
6. 退出申報人自然人憑證，改插入配偶自然人憑證，並點選配偶之「授權」按鈕。

**廉政署** 步驟四-1：辦理授權/上傳

7. 雙方授權後，未成年子女同步授權。

8. 申報人及配偶各別授權後，務必點按畫面正下方【授權送出】按鈕，始完成授權作業。「授權送出」成功後，畫面右下方會顯示近期授權送出時間。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四-2：辦理授權/上傳

情形2：申報人配偶不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而採用紙本授權

1. 同步步驟四-1之1。

2. 同步步驟四-1之3。

3. 如申報人配偶採紙本授權，請申報人列印授權書後（左圖1），再於授權書之WORD檔內編輯完成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申報人務必點按畫面正下方【授權送出】按鈕，始完成授權作業。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四-2：辦理授權/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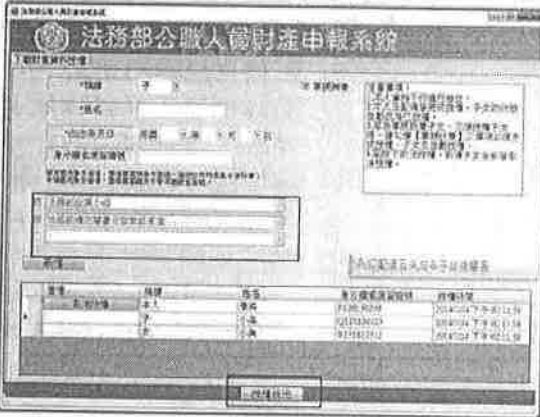
本人及配偶應於紙本授權書正本親自簽名蓋章，送交受理申報政風機構登打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四-3：辦理授權/上傳

**情形3：單親撫養(未成年子女自動同步授權)**




「單親撫養」之操作方式如下：


- 同步步驟四-1之1.
- 同步步驟四-1之3.
- 點選申報人本人「授權」按鈕(系統即變更文字為「取消授權」及顯示「授權時間」)。
- 勾選「單親撫養」按鈕，未成年子女即同時完成授權。

再按「授權送出」鈕，授權送出成功後，畫面右下方會顯示近期授權送出時間。

法務部廉政署



## 步驟五：查詢授權結果



此致機關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政務處	劉		本人	線上	2015/5/28 上午 09:51:08
政務處	沈		配偶	線上	2015/5/28 上午 09:51:08

授權完成後，可於財產網路申報系統 <https://pdis.moj.gov.tw> 「財產資料授權查詢」專區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月日、驗證碼等資料，即可查詢授權結果。

法務部廉政署



法務部廉政署

AGENCY AGAINST CORRUPTION

MINISTRY OF JUSTICE

乾淨政府 誠信社會

透明台灣 服務家鄉

# 下載財產資料作業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一：詳閱下載財產資料注意事項

1. 下載財產資料申報期間：105年12月5日起至12月31日進入本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https://pdis.moj.gov.tw>系統會跳出此視窗。

2. 詳閱注意事項及確認附表（提供下載財產項目及資料來源一覽表），並勾選「我已閱讀」，按確認後始可進入下載作業

法務部廉政署

**廉政署** 步驟二：預覽11月1日財產資料

可先針對將下載之資料進行預覽，俾確無誤後，再按下方「下載11月1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鈕進入申報軟體。

法務部廉政署





### 步驟三： 下載11月1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



1. 按「下載11月1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鈕進入申報軟體，並以11月1日為申報基準日進行申報，不可更改申報基準日，因申報人及其配偶為辦理104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定期申報事宜，授權同意政風機構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提供申報人之財產資料，係以11月1日為申報基準日之財產資料。

2. 請自行登載財產申報系統未（無法）提供之11月1日財產資料後，上傳完成申報。

法務部廉政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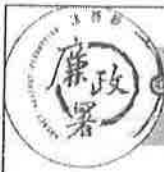


### 自行登打財產資料進行申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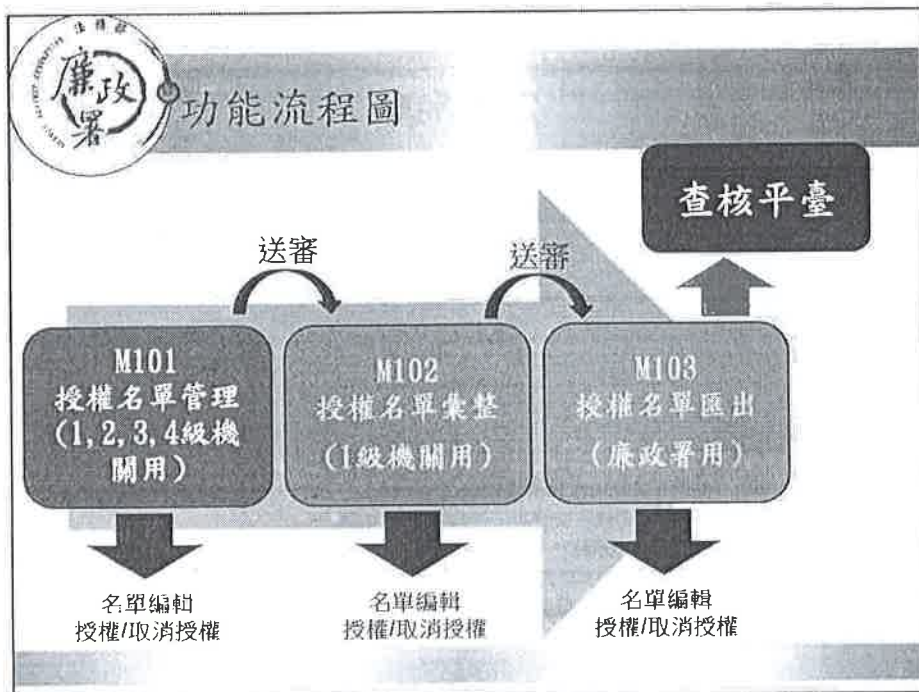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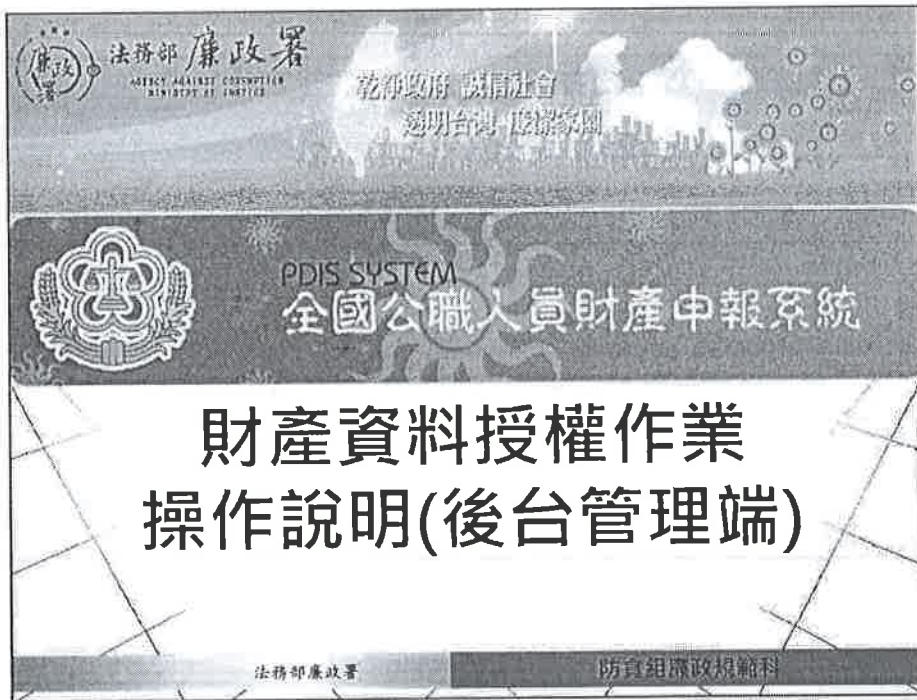
若選擇按鈕「略過，自行登打財產資料進行申報」，則系統不會帶入任何財產資料，申報人須自行登載所有自行查詢之財產資料。

法務部廉政署



## 授權及下載財產資料注意事項

※受查詢機關(構)隨時會有增減，該等機關(構)所能提供之財產相關資料亦將視其配合狀況及網路申報軟體限制等因素而有無法提供情事；且政風機構係基於「服務」之立場辦理授權事項，故申報人仍應善盡查詢、溝通及檢查義務，確認申報資料正確無訛後提出申報，否則仍難解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12條第3項故意申報不實之責任。





## M101 授權名單管理

A 申報人基本資料維護 • B 申報人申報資料 • C 各機關申報狀態查詢 • D 各類調查資料作業 • F 資料匯出作業 • ...

E 資料查詢(內含) • I 組織資訊 • K 異業資料管理報告 • J 下載專區 • S 系統設定作業 • P 首頁 • M 用戶授權管理

其實覽案件 • Q 退出

現在時間: \_\_\_\_\_ 登入者: \_\_\_\_\_

**M101 查詢(授權)名單管理**

查詢條件:

類別:  年度:  受理申請機關:

包含附屬機關

身分編號一欄號: \_\_\_\_\_ 姓名: \_\_\_\_\_

M101 查詢(授權)名單管理

M102 查詢(授權)名單查詢

M103 查詢(授權)名單匯入手冊

M104 授權時效管理

**進入功能：M101**  
**查詢名單管理**  
 •政風機關進入本功能系統會帶出該機關所有申報人  
 •逐一點選  
 [授權管理]進行審核




## M101 授權名單管理-列表說明

查詢日期: 2014-08-01 已送出人數: 12 已授權總人數: 15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理申請機關	聯絡電話	已送出人數/已授權總人數	狀態
MA		法務部2		0/0	授權管理
廖先生		法務部2	0966785123	0/0	授權管理
楊先生		法務部2	0411111111	0/0	授權管理
林小姐		法務部2	0277066188	0/0	授權管理
小小		法務部2	27924372	0/0	授權管理
德xx		法務部2	0912345678	0/0	授權管理
陳廣廷		法務部2	23167400	0/0	授權管理
黃遠洋		法務部2	123	0/0	授權管理
周xx		法務部2	02-26551234	0/0	授權管理
董瑞		法務部2	多	0/3	授權管理
林遠洋		法務部2	2131	0/0	授權管理
吳石麟		法務部2	0933987217	0/0	授權管理
陳一		法務部2	02-26551928	0/0	授權管理

- > 已送出人數：即本功能中已完成送審之人數
- > 已授權總人數：即本功能中已完成授權之總人數 (包括申報人及其親屬之資料)
- > 【授權管理】：可連結至授權編輯頁面
- 注意：於[已送出人數/已授權總人數]欄，紅字顯示即為「應送審，但還未送審」之案件

 M101授權名單管理-授權編輯頁面

紙本授權資料

關係人: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出生年月日:

**新增**

授權名單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權限時間	備註	授權及送審
梁森	F126138238	本人	線上	2014/7/24 下午 04:12:45			紙本授權 <b>送審</b>
梁森	Q123134123	子	線上	2014/7/24 下午 04:12:45			紙本授權 <b>送審</b>
梁森	R231417317	夫	線上	2014/7/24 下午 04:12:45			紙本授權 <b>送審</b>

上方>紙本授權輸入區：政風人員可鍵入紙本授權之基本資料  
 下方>授權名單區：可修改/刪除人員，授權/取消授權，送審(送至一級機關)

 M101授權名單管理-新增紙本授權

紙本授權資料

關係人: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出生年月日:

**新增**

紙本授權新增：於上方輸入相關親屬之基本資料，按下  
 [新增]按鈕，即會加入下方名單列表

★各受理申報單位於建置紙本授權資料時  
 務必逐筆與以往年度申報表(任一)核對授權人之身分證  
 證字號，避免產生查調錯誤情形。





## M101授權名單管理-授權/取消授權

授權名單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送審時間	備註	授權及取消
王xx	A120671444	本人	紙本				授權
陳嘉子	J123312123	配偶	紙本			送審	授權
王兒子	B123123123	子	紙本			送審	授權

授權：按下[授權]按鈕，系統自動紀錄授權時間

授權名單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送審時間	備註	授權及取消
王xx	A120671444	本人	紙本	2014/7/24 下午 10:23:11			授權 取消
陳嘉子	J123312123	配偶	紙本			送審	授權
王兒子	B123123123	子	紙本			送審	授權

取消授權：按下[取消授權]，將會變為未授權之狀態，授權時間則會被清空




## M101授權名單管理-送審

授權名單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送審時間	備註	授權及取消
王xx	F126138238	本人	紙本	2014/7/24 下午 04:12:45			取消授權 送審
陳嘉子	B223312123	配偶	紙本	2014/7/24 下午 10:28:08		送審	取消授權 送審
小森	Q123134123	子	紙本	2014/7/24 下午 10:28:13		送審	取消授權 送審
小黃	R231412312	女	紙本	2014/7/24 下午 10:28:17		送審	取消授權 送審

送審  
確認後逐一按[送審]按鈕，系統自動紀錄送審時間，將資料送至一級機關彙整





## M102授權名單彙整(一級機關用)

進入功能：  
**M102 查調名單彙整**

- 一級機關進入本功能，系統會帶出[1,2,3,4級機關送審資料]
- 可逐一點選[授權管理]進行審查
- 可逐一/整批送審(送至廉政署)

查詢日期: 2014-08-01


受理申辦機關: 法務部

身分等級一級號: [ ]

查詢

查詢日期: 2014-08-01 已送出人數: 14 已授權總人數: 15

序列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理申辦機關	聯絡電話	已送出人數/已授權總人數	管理
AAA	A12687244	33962	法務部			授權管理
謝子三	X21076000	33962	法務部	0966785123		授權管理
楊毛毛	X22729092	33962	法務部	0411111111		授權管理
林心儀	A22964079	33962	法務部	027766188		授權管理
陳景輝	E32293256	33962	法務部	20161821		授權管理
黃偉豪	F11222332	33962	法務部	123		授權管理
麥森	F12411823	33962	法務部	香港	0/1	授權管理
陳一	G21181321	33962	法務部	02-26551928		授權管理



## M102授權名單彙整-列表說明

查詢日期: 2014-08-01 已送出人數: 11 已授權總人數: 15

**送審**

序列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理申辦機關	聯絡電話	已送出人數/已授權總人數	管理
AAA			法務部			授權管理
謝子三			法務部	0966785123		授權管理
楊毛毛			法務部	0411111111		授權管理
林心儀			法務部	027766188		授權管理
陳景輝			法務部	23167400		授權管理
黃偉豪			法務部	123		授權管理
麥森			法務部	香港	0/1	授權管理
陳一			法務部	02-26551928		授權管理

已送出人數：即本功能中已完成送審之人數(送至廉政署審核)

已授權總人數：即1,2,3,4級送至一級機關之總人數(包括申報人及其親屬之「線上授權」及「紙本授權」之資料)

【授權管理】：可連結至授權編輯頁面

注意：  
 於[已送出人數/已授權總人數]欄，紅字顯示即為「應送審，但還未送審」之案件



## M102授權名單管理-送審(逐一)

授權名單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二階段授權日期	備註	授權及送審
小小小	A228840710	本人	紙本	2014/7/25 上午 12:14:36			直接授權 <b>送審</b>
大大大	J123123666	配偶	紙本	2014/7/25 上午 12:15:43		前次授權	直接授權 <b>送審</b>
查查查	K123432123	子	紙本	2014/7/25 上午 12:15:47		前次授權	直接授權 <b>送審</b>
大大大	D222322123	夫	紙本	2014/7/25 上午 12:15:50		前次授權	直接授權 <b>送審</b>

**送審：**確認後逐一按[送審]按鈕，系統自動紀錄送審時間，將資料送至廉政署統整



## M102授權名單管理-送審(整批)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姓名：

**查詢**

查詢日期:2014-08-01 已送出人數:14

localhost:8080 的網頁顯示：


共勾選2位主申報人，包含其親屬共送審成功5筆

**確定**

**整批送審** →

勾選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授權人數	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AAA	A120671444	授權紙2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安	A212876808	授權紙2	0966795123	0/1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林安安	A228733392	授權紙2	0411111111	0/1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林安安	A228840708	授權紙2	027066188	0/1	授權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小小小	A228840710	授權紙2	27924372	0/1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陳安安	E102303796	授權紙2	23167400	0/1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黃安安	F111222333	授權紙2	123	0/1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黃安安	K126135238	授權紙2	555	0/1	授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陳一一	D21781829	授權紙2	02-26551928	0/1	授權管理

**整批送審：**勾選欲送審的主申報人，按下[整批送審]按鈕，系統將會整批送至廉政署統整



## M103授權名單匯出(授權/取消授權)

冠志授權資料

關係人: AAA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出生年月日:

**新增**

授權名單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方式	授權時間	最後授權變更日期	編號	授權
AAA	A120621444	本人	冠志	2014/7/24 下午 08:34:23	2014/07/24		取消授權 授權歷程
John	U123123123	配偶	冠志	2014/7/24 下午 07:25:12	2014/07/24		取消授權 授權歷程
John	D123123124	子	冠志	2014/7/24 下午 02:31:09	2014/07/24		取消授權 授權歷程

> 廉政署擁有[授權/取消授權]之補件權限  
 > 可查看[授權歷程]



## M103授權名單匯出

查詢條件: 查詢日期: 2014-08-01

查詢範圍: 全部

查詢結果: 122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關係	授權時間	最後授權日期	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John	A111111111	本人	2014/7/24	2014/7/24	取消授權

> 大批名單傳送，可勾選[全選]後，按下[傳送至查核平台]

> 小批補送，可於列表勾選名單，按下[傳送至查核平台]